



合力海科
NEEQ: 835246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丁小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跃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跃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1. 董事会充分尊重并认可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与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针对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所提及的事项，董事会已督促管理层制定专项整改方案。后续公司将通过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强化风险管控、优化经营管理策略等方式，切实解决相关问题，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可持续发展能力，保障公司规范、稳健运营。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5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浙江合力、合力海科	指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合力	指	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博合	指	浙江博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城投合力	指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总监、行政总监、市场总监、技术负责人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会会议通过的《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Heliheiko New Material Co.,LTD		
	ZJHL		
法定代表人	丁小富	成立时间	2002年9月4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丁小富）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丁小富），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422）-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42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混凝土外加剂及相关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危险废物经营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合力海科	证券代码	835246
挂牌时间	2016年1月12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5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3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杨跃华	联系地址	浙江省兰溪市灵洞乡龚塘村
电话	0579-88251586	电子邮箱	zjhlhk835246@126.com
传真	0579-88251585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兰溪市灵洞乡龚塘村	邮政编码	321100
公司网址	www.zjhlhk.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00742918670E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灵洞乡		
注册资本（元）	43,5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一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聚焦危固废无害化处置、资源化利用的国家级高新技术环保企业。是国内首批在 HW17（表面处理废物）、HW18（焚烧处置残渣）等中国主要危固废品类实现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并实现产业化落地的企业，工艺技术领先，处置成本低。目前可处理的危固废品类主要为 HW17（表面处理废物）、HW46（含镍废物）、HW49（其他废物）、HW18（焚烧处置残渣）四类，建设产能为 5 万吨，目前 5 万吨已取得处置许可。

公司践行“危固废是资源错配”的经营理念，通过合理配伍，结合工艺、技术达到危固废无害化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且不产生二次污染的目的，构建循环经济。以危固废处置收入和资源化产品销售收入“协同赢收”作为主要收入来源，构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已经实现 HW17、HW18、HW46、HW49 等危固废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的规模化生产。主要资源化产品有纳米改性混凝土耐蚀增强剂、高性能矿物掺合料、超细矿物外加剂等，主要用于海洋及恶劣环境下的混凝土结构工程。

公司目前拥有危固废、建材、水处理等行业跨领域专业化管理团队，通过产、学、研融合，实现产业化落地。公司的使命是致力于危固废无害化处置以及资源化利用，减少人类社会工业活动的负外部性，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愿景是在 100 个城市建立 100 家危固废无害化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的现代绿色工厂。价值观是为社会创造价值，为企业创造效益，为团队创造体面生活。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聚焦于危固废无害化处置、资源化利用的投入和探索。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2015 年，公司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 2024 年 12 月，公司复审成功，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24 年 12 月，公司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复评认定为浙江省“专精特新”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9,501,870.90	49,350,903.55	61.10%
毛利率%	22.80%	38.1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07,199.22	2,395,964.73	-626.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82,154.47	1,921,745.40	-302.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04%	3.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55%	2.56%	-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06	-583.3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5,681,994.60	187,268,501.36	4.49%
负债总计	121,558,986.02	111,038,293.58	9.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093,365.94	76,200,565.16	-2.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0	1.75	-2.8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14%	59.7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12%	59.29%	-
流动比率	0.35	0.26	-
利息保障倍数	-2.24	0.9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7,822.68	9,427,337.69	104.70%
应收账款周转率	6.94	4.87	-
存货周转率	31.75	14.9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49%	12.8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1.10%	6.76%	-
净利润增长率%	-626.18%	-52.3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801,294.62	2.96%	5,636,269.97	3.01%	2.93%
应收票据	6,821,241.61	3.49%	100,000.00	0.05%	6,721.24%

应收账款	12,012,817.70	6.14%	9,758,416.62	5.21%	23.10%
应付账款	26,524,158.80	13.55%	20,270,685.28	10.82%	30.85%
其他应收款	3,137,842.91	1.60%	2,466,491.60	1.32%	27.22%
存货	1,823,718.51	0.93%	2,042,456.76	1.09%	-10.71%
固定资产	136,646,534.18	69.83%	147,992,083.74	79.03%	-7.67%
在建工程	13,716,650.83	7.01%	3,130,502.73	1.67%	338.16%
短期借款	37,807,485.18	19.32%	38,312,897.16	20.46%	-1.32%
长期借款	13,314,285.70	6.80%	6,599,999.94	3.52%	101.73%
长期应付款	11,211,186.53	5.73%	13,374,825.35	7.14%	-16.1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增加 672.12 万元，主要是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承兑汇票 682.12 万元；

2.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225.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业废物受托处理收入同比增加 2,238.99 万元，相应的处置费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3.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增加 625.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61.10%，相应的应付账款也有所增加；

4.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增加 1,058.61 万元，主要是 1.2 万吨/年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利用工艺技改增加 1,195.72 万元；

5. 长期借款：报告期末，长期借款增加 671.43 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兰溪农商行中长期贷款 1000 万元将于 2025 年 9 月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续贷仍为三年期长期借款；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9,501,870.90	-	49,350,903.55	-	61.10%
营业成本	61,377,468.95	77.20%	30,525,783.44	61.85%	101.07%
毛利率%	22.80%	-	38.15%	-	-
销售费用	188,606.47	0.24%	155,968.39	0.32%	20.93%
管理费用	9,696,054.82	12.20%	7,661,969.87	15.53%	26.55%
研发费用	4,945,382.85	6.22%	4,807,411.84	9.74%	2.87%
财务费用	4,783,652.52	6.02%	3,051,173.44	6.18%	56.78%
其他收益	277,000.00	0.35%	404,000.00	0.82%	-31.44%
投资收益	-2,800,266.45	-3.52%	-1,498,608.73	-3.04%	-86.86%

信用减值损失	-206,831.73	-0.26%	387,386.02	0.78%	-153.39%
营业利润	-4,582,731.48	-5.76%	2,125,675.74	4.31%	-315.59%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250,000.00	0.51%	-100.00%
营业外支出	10,581,736.77	13.31%	111,674.07	0.23%	9,375.55%
净利润	-12,607,199.20	-15.86%	2,395,964.83	4.85%	-626.1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期营业收入比上期增加 3,015.10 万元，主要是工业废物受托处理收入增加 2,238.99 万元，矿物掺合料收入增加 766.10 万元；

2.本期毛利率下降 15.35%，主要原因一是工业废物受托处置成本比上期增加，使工业废物受托处置毛利率比上期减少 17%，工业废物受托处置成本主要是工资、折旧、维修费用、运费等增加，二是毛利率较低的矿物掺合料收入增加 766.10 万元。

3.本期管理费用比上期增加 203.41 万元，主要是咨询费增加 144.93 万元、职工薪酬增加 60.23 万元，咨询费增加 144.93 万元主要是江苏永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审计、评估、诉讼等相关费用 69.88 万、投融资顾问咨询费 47.17 万元，金华市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服务费 9.9 万元。

4.本期营业外支出比上期增加 1047.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永吉环保股权收购诚意金损失 1050 万元。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9,107,624.00	49,313,118.16	60.42%
其他业务收入	394,246.90	37,785.39	943.38%
主营业务成本	61,129,747.92	30,525,783.44	100.26%
其他业务成本	247,721.03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矿物掺合料	11,690,439.50	10,631,250.88	9.06%	190.12%	221.19%	-8.80%
工业废物受托处理收入	65,416,183.01	48,810,282.33	25.39%	52.04%	93.81%	-16.08%
副产工业盐	279,872.57		100.00%			
特种砂浆	1,458,056.40	1,448,598.11	0.65%	-35.41%	-28.70%	-9.34%
粉煤灰	263,072.52	239,616.60	8.92%			
合计	79,107,624.00	61,129,747.92	22.73%	60.42%	100.26%	-15.3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本期营业收入比上期增加 3,015.10 万元，主要是工业废物受托处理收入增加 2,238.99 万元，矿物掺合料收入增加 766.10 万元；

2.本期毛利率下降 15.35%，主要原因一是工业废物受托处置成本比上期增加，使工业废物受托处置毛利率比上期减少 17%，工业废物受托处置成本主要是工资、折旧、维修费用、运费等增加，二是毛利率较低的矿物掺合料收入增加 766.10 万元。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13,511,596.89	17.00	否
2	浙江岩鑫建材有限公司	4,978,764.37	6.26	否
3	浙江超洁工贸有限公司	4,262,083.96	5.36	否
4	新昌县环新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248,003.58	5.34	否
5	嘉兴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4,091,776.70	5.15	否
合计		31,092,225.50	39.1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浙顺建材有限公司	9,159,360.81	14.78	否
2	国网浙江兰溪市供电有限公司	6,262,393.82	10.1	否
3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128,260.90	6.66	否
4	兰溪市汉立贸易有限公司	3,174,596.12	5.12	否
5	杭州智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358,490.57	3.81	否
合计		25,083,102.22	40.47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7,822.68	9,427,337.69	10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1,149.01	-23,635,564.21	3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649.02	16,518,734.72	-119.93%

现金流量分析

1. 本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 987.05 万元，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收到的现金比上期增加 2,782.94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加 1,811.17 万元；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同比减少 779.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技改项目支出同比减少 893.39 万元；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减少 1,981.0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期设备融资租赁款比上期减少 1236.98 万元，二是上期银行借款增加 66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混凝土外加剂、特种砂浆生产、销售	10,000,000	47,802,273.45	12,742,394.08	23,137,139.13	101,871.46
浙江博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保技术研发服务，矿渣、铁渣销售	10,000,000	474,282.22	474,282.22	0.00	0.37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水泥制品制造、销售	40,000,000	175,230,155.69	15,847,919.37	89,427,726.08	-5,885,175.59
杭州合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3,000,000	150,701.91	96,403.84	0.00	-203,596.16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向城投合力采购商砼	优化产业战略布局，增强产品盈利能力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丁小富，丁小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3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4.54%，丁小富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p> <p>丁小富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公司经营、决策、监督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但并不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从事相关活动，对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小富因资金需要于 2025 年 7-12 月向公司申请 1,196,650.00 元借款，利率按照公司 2025 年平均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借款本金及利息已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归还公司。</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p> <p>针对报告期内资金拆借事项，公司将全面推进内部控制体</p>

	<p>系优化升级。通过优化内部组织架构，明晰岗位职责权限，健全关键岗位管控机制，夯实管理基础；完善投资与财务核算体系，细化投资管控要求，规范会计核算、关联资金管理及信息披露，提升风险防控能力；设立独立审计部门，聚焦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内控核查，强化内部监督；统筹修订内控制度，强化宣贯执行，构建内控长效机制，保障公司合规稳健运营。</p>
<p>2、公司治理的风险</p>	<p>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规范治理公司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执行及完善尚需要一定过程。主要表现在以下两方面：第一、股份公司成立后，实施“环保产业+新材料”双轮驱动的战略转型，但短期内从外部解决融资难度大、成本高。如何凝聚实际控制人、股东和企业内部员工的财力，支持公司的项目建设是非常必要的。第二、公司核心管理层的建设有待加强,如何建立和完善一支同心同行的奋斗者核心团队,制定有效的股权激励等各项制度，把实现企业的战略发展目标与员工利益、特别是企业核心团队的利益相结合尚有待推进。目前，短期内仍可能存在骨干流失，高素质人才引进困难，难以实现长治久安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加强学习，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p>
<p>3. 核心技术人员引进和流失的风险</p>	<p>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随着公司专注于新产品的开发，需要引进专业的高新技术人才，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在引进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从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继续吸引并稳定技术熟练、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员，加大对核心技术研发人员的培训，从工作、发展、生活等方面提升和关心员工，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不断加强公司凝聚力，夯实公司的人才基础。</p>

<p>4.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p>	<p>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906.80 万元、975.84 万元和 1,201.28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62%、19.77%和 15.1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80、4.87 和 6.94。应收账款金额有所下降但回收风险仍然存在，并且未来随着公司产品、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金额会有所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账、坏账风险。应对措施：公司财务部门加大对应收账款管理与监控，分析每笔应收账款的合理性，保证账实相符，及时反馈以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对赊销制度进行严格限定与审批，加强对赊销审批的监控；完善企业销售人员的激励措施，将应收账款余额、回收及坏账损失等情况与销售人员的薪资挂钩，促使员工考虑应收账款带来的风险；明确销售和财务部门对应收账款工作的职责，销售部门需要保障应收账款的安全以及回收，财务部门则需定期进行账龄分析，配合销售部门进行应收账款管理维护工作。</p>
<p>5.净利润下降的风险</p>	<p>公司本期净利润较低，原因主要是存在永吉环保股权收购诚意金损失，可能会对未来经营产生影响，目前公司已采取加大技改投入、加大研发力度等有效的措施控制或减轻、化解产生的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各部门组建了应对风险管理小组，具体负责公司内外部风险识别，分析并制订应对措施，针对成本波动风险，公司采取降本措施，通过开发多元供应商，降低原材料价格来减少风险；市场销售方面，公司通过不断开拓市场，加大市场投入来稳固和扩大销量提高营业收入，同时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新产品适应市场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二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	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22,500,000	30.37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22,500,000	30.37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5-011	被告/被申请	2023 年 6 月,	否	22,500,000	否	本案一审判决

	人	<p>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海科”）与张志华、于荣军、何花、江苏霖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霖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原告”）签订了相关资产购买协议，合力海科拟以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05亿元人民币的交易对价收购五原告持有的永吉环保70%股权。协议签署后，合力海科按约定支付了诚意金1050万元。由于永吉环保的股权存在质押以及注册资本未实缴完毕等问题，五原告于2023年12月解除股权质押、2024年1月5日完成减资事项。由于本次收购双方所确定的审计和评估基准日为</p>				<p>如下：</p> <p>一、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张志华、于荣军、何花、江苏霖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霖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的诚意金1050万元不再退还；</p> <p>二、张志华、于荣军、何花、江苏霖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霖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返还人民币200万元及利息（以200万元为基数，自2024年8月6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反诉被告实际履行之日止）；</p> <p>三、驳回张志华、于荣军、何花、江苏霖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霖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	---	--	--	--	--	---

		<p>2023年5月31日,根据股转系统定向发行相关规则,其财务数据的有效期限仅为6个月,即截止2023年11月30日,故双方签署的相关资产购买协议实际无法完成。2024年1月,双方就是否继续完成收购事宜进行了协商,双方约定以2023年12月31日为审计和评估基准日,重新商定合同内容,为表诚意,合力海科再次向五原告支付了200万元诚意金。然直到2024年6月30日,双方仍未就收购事项达成一致意见。</p>			<p>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四、驳回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本诉案件受理费154300元,反诉案件受理费49000元,反诉案件保全费5000元,合计208300元,由张志华、于荣军、何花、江苏霖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霖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担13900元,由被告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负担194400元。二审情况一、驳回上诉,维持一审判决;二、二审案件受理费81800元,由张志华、于荣军、何花、江苏霖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霖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担56800元,由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负担25000元。</p>
--	--	--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案件已判决。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收到代理律师一审民事判决，详见 2025-001 号公告。二审已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收到代理律师二审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详见 2025-011 号公告。本次诉讼暂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3,000,000	3,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000,000	2,000,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小富因资金需要于 2025 年 7-12 月向公司申请 1,196,650.00 元借款，利率按照公司 2025 年平均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借款本金及利息已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归还公司。本次事项暴露出公司在关联交易管控、资金支付审批、内部治理等方面存在内控缺陷，可能对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采取相关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内部监督体系。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资金占用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较低，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核心业务开展及公司经营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日，相关借款本息已全额收回，未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性质	占用形成时间	占用金额	已归还金额	占用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丁小富	借款	2025年7月26日	1,196,650.00	0	1,196,650	1,196,650	否
合计	-	-	1,196,650.00	0	1,196,650	1,196,650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借款 1,196,65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利息 9,289.70 元，本金利息合计 1,205,939.70 元，借款本金及利息已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归还，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	171,430.09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0,000,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5,000,000	5,000,000
委托理财		
关联方资金占用		1,196,65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重大关联交易。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对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是否完成整改
丁小富	是	1,196,65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是
合计	-	1,196,650	-	-	-	-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其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1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同业竞争承诺及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其他（同业竞争承诺及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丁小富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 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今后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与《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并减少和规范其他关联交易。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质押	2,000,000.00	1.02%	票据保证金
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1,048,811.17	0.54%	银行借款抵押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47,540,694.78	24.29%	其他金融机构抵押借款
土地	无形资产	抵押	2,121,900.30	1.08%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	52,711,406.25	26.9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受限情况系公司融资贷款所需，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资金需求，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257,500	67.26%	0	29,257,500	67.2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00,000	20.69%	-2,375,000	6,625,000	15.23%	
	董事、监事、高管	497,500	1.14%	0	497,500	1.1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242,500	32.74%	0	14,242,500	32.7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750,000	29.31%	0	12,750,000	29.31%	
		1,492,500	3.43%	0	1,492,500	3.4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3,500,000	-	0	43,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 结股 份数 量
1	丁小富	17,000,000	2,375,000	19,375,000	44.5402%	12,750,000	6,625,000	14,000,000	0
2	丁梦超	1,241,000	2,375,000	3,616,000	8.3126%	0	3,616,000	0	0
3	楼	2,400,000	0	2,400,000	5.5172%	0	2,400,000	0	0

	小平								
4	林 鹃 鹏	1,836,900	0	1,836,900	4.2228%	0	1,836,900	0	0
5	杨 新 华	1,400,000	0	1,400,000	3.2184%	0	1,400,000	0	0
6	潘 志 纲	1,080,000	0	1,080,000	2.4828%	810,000	270,000	0	0
7	马 鹏 昆	1,003,000	0	1,003,000	2.3057%	0	1,003,000	0	0
8	潘 成 羽	1,000,500	0	1,000,500	2.3000%	0	1,000,500	0	0
9	王 远 青	1,000,000	0	1,000,000	2.2989%	0	1,000,000	0	0
10	陈 哲 辰	1,000,000	0	1,000,000	2.2989%	0	1,000,000	0	0
	合计	28,961,400	4,750,000	33,711,400	77.4975%	13,560,000	20,151,400	14,0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丁小富与股东丁梦超为父女关系。原股东朱瑞娥为股东丁小富妻子，因朱瑞娥去世，股东丁小富和股东丁梦超共同继承股东朱瑞娥的公司股份。继承前，股东丁小富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7,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0806%，股东丁梦超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241,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529%；经遗产继承后，股东丁小富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9,375,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4.5402%，股东丁梦超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616,000 股，直接拥有权益比例从 2.8529%变为 8.3126%。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及限售手续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丁小富，持有公司股份的 44.54%。丁小富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79 年 7 月兰溪市第三中学高中毕业，1982 年 9 月-1984 年 7 月浙江省建材工业学校水泥机械专业毕业，1985 年 9 月在浙江省团校参加浙江省中青年干部培训班，2009 年浙江

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班学习毕业。1980年10月，兰溪市特种水泥厂工作，历任技术发展部副主任，公司营销部主任，分厂厂长，期间分别兼任公司团支部副书记、书记、团总支书记，1986年至1991年兼任兰溪市建委系统团委副书记。2002年10月，创建浙江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一致，情况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丁小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3年10月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17,000,000	2,375,000	19,375,000	44.54%
丁春富	董事	男	1954年2月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360,000	0	360,000	0.83%
詹树林	董事	男	1962年10月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
樊先平	董事	男	1963年4月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550,000	0	550,000	1.26%
潘志纲	董事	男	1973年1月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1,080,000	0	1,080,000	2.48%
杨辉	监事会主席	男	1962年8月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00%
柴谢民	监事	男	1963年4月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00%
樊泽鹏	职工监事代表	男	1991年5月	2024年6月6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00%
杨跃华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	女	1968年11月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丁小富与公司董事丁春富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	3		6
生产人员	92			92
销售人员	3		1	2
技术人员	19			19
财务人员	4	1		5
行政人员	9	4		13
员工总计	130	8	1	13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0	1
本科	10	12
专科	19	14
专科以下	100	109
员工总计	130	13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按时向员工支付各项工资薪酬、奖金福利，建立并完善了《绩效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体系。

公司坚持“环保产业+新材料”双轮驱动的商业模式，坚持发展利用处置工业固废生产建筑材料的道路，并为优秀人才提供施展才能的空间和实现职业理想的途径，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赢。公司有计划

地组织企业管理层和员工参加培训，不断地提高管理层和员工的职业化水平与岗位技能，实现个性化服务、专业化人才、职业化人生、学习型组织与智能型企业的目标，满足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除了实控人发生资金占用，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其他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

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除了报告期末实控人资金占用 1,196,650 元，公司独立拥有该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目标清晰、职责明确。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遵循了适用的会计准则和法规，合理的会计政策和估计，保证财务报告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制度，对成本进行了合理的控制和预算，以及完善的财务分析和决策支持机制，帮助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建立了完善的风险识别、评估和应对机制，对各类风险进行了有效的监控和管理，具备应对突发风险事件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政旦志远审字第 26000071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11F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漏玉燕 1 年	夏冬冬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2			

审 计 报 告

政旦志远审字第260000715号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海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合力海科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合力海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投资和 2025 年度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未履行完整审批决策程序，且未按规定及时对外披露。报告日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内控整改。本段内容不影响我们

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合力海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合力海科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合力海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合力海科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合力海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合力海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合力海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合力海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注释 1	5,801,294.62	5,636,269.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注释 2	6,821,241.61	100,000.00
应收账款	五、注释 3	12,012,817.70	9,758,416.62
应收款项融资	五、注释 4	78,211.96	79,037.55
预付款项	五、注释 5	345,997.77	765,275.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注释 6	3,137,842.91	2,466,491.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注释 7	1,823,718.51	2,042,456.7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注释 8	3,981,174.72	3,174,373.82
流动资产合计		34,002,299.80	24,022,322.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注释 9		2,800,266.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注释 10	136,646,534.18	147,992,083.74
在建工程	五、注释 11	13,716,650.83	3,130,502.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注释 12	2,517,944.81	2,846,301.5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注释 13	3,496,288.83	3,206,94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注释 14	5,302,276.15	2,739,64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注释 15		530,433.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679,694.80	163,246,179.32
资产总计		195,681,994.60	187,268,501.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注释 16	37,807,485.18	38,312,897.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注释 17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注释 18	26,524,158.80	20,270,685.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注释 19	175,549.74	2,973,236.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注释 20	1,251,781.26	1,035,969.48
应交税费	五、注释 21	566,396.88	327,938.62
其他应付款	五、注释 22	145,000.00	145,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注释 23	19,760,501.64	23,703,398.37
其他流动负债	五、注释 24	6,802,640.29	294,343.05
流动负债合计		97,033,513.79	91,063,468.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注释 25	13,314,285.70	6,599,999.9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注释 26	11,211,186.53	13,374,825.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25,472.23	19,974,825.29
负债合计		121,558,986.02	111,038,293.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注释 27	43,500,000.00	4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注释 28	22,834,321.45	12,334,321.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注释 29	3,750,749.40	3,750,749.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注释 30	4,008,295.09	16,615,494.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093,365.94	76,200,565.16
少数股东权益		29,642.64	29,642.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123,008.58	76,230,207.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681,994.60	187,268,501.36

法定代表人：丁小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跃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37,771.26	5,434,274.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21,241.61	1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注释 1	12,012,817.70	9,758,416.62
应收款项融资		78,211.96	79,037.55
预付款项		334,047.77	751,244.77
其他应收款	十四、注释 2	3,132,092.91	2,466,491.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2,525.99	565,626.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81,174.72	3,174,373.82
流动资产合计		29,309,883.92	22,329,465.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注释 3	15,360,430.33	17,183,856.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292,207.94	132,220,477.40
在建工程		13,607,209.04	3,130,502.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15,541.08	876,733.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96,288.83	3,206,94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02,226.15	2,739,64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0,433.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673,903.37	159,888,594.94
资产总计		189,983,787.29	182,218,060.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840,085.24	30,345,307.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账款		36,506,249.58	26,871,951.2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46,216.81	1,005,278.16
应交税费		258,683.23	226,168.10
其他应付款		5,770,000.00	5,77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75,549.74	2,973,236.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48,777.46	23,458,340.81
其他流动负债		3,602,640.29	294,343.05
流动负债合计		96,848,202.35	94,944,62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599,999.9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211,186.53	13,374,825.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11,186.53	13,974,825.29
负债合计		118,059,388.88	108,919,45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3,500,000.00	4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201,844.34	11,701,844.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44,702.14	3,644,702.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77,851.93	14,452,062.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924,398.41	73,298,609.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983,787.29	182,218,060.1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79,501,870.90	49,350,903.55
其中：营业收入	五、注释 31	79,501,870.90	49,350,903.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396,553.63	46,507,186.19
其中：营业成本	五、注释 31	61,377,468.95	30,525,783.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注释 32	405,388.02	304,879.21
销售费用	五、注释 33	188,606.47	155,968.39
管理费用	五、注释 34	9,696,054.82	7,661,969.87

研发费用	五、注释 35	4,945,382.85	4,807,411.84
财务费用	五、注释 36	4,783,652.52	3,051,173.44
其中：利息费用		4,687,391.15	2,951,401.36
利息收入		19,489.33	11,309.17
加：其他收益	五、注释 37	277,000.00	404,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注释 38	-2,800,266.45	-1,498,608.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0,266.45	-1,486,875.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注释 39	-206,831.73	387,386.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注释 40	42,049.43	-10,818.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82,731.48	2,125,675.74
加：营业外收入	五、注释 41		2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注释 42	10,581,736.77	111,674.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64,468.25	2,264,001.67
减：所得税费用	五、注释 43	-2,557,269.05	-131,963.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07,199.20	2,395,964.8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07,199.20	2,395,964.8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0.02	0.1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07,199.22	2,395,964.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07,199.20	2,395,964.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07,199.22	2,395,964.7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2	0.1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06

法定代表人：丁小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跃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注释 4	79,120,712.14	49,350,903.55
减：营业成本	十四、注释 4	62,201,924.37	32,099,119.99
税金及附加		255,216.68	235,951.66
销售费用		188,606.47	155,968.39
管理费用		9,311,820.67	6,951,662.92
研发费用		4,945,382.85	4,807,411.84
财务费用		4,061,857.20	2,324,007.66
其中：利息费用		4,081,151.10	2,224,776.39
利息收入		19,293.90	10,954.85
加：其他收益		277,000.00	404,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注释 5	-2,123,426.49	-1,498,608.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3,426.49	-1,486,875.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581.73	384,886.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049.43	-10,818.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55,054.89	2,056,239.47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10,581,736.77	107,429.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36,791.66	1,948,810.19
减：所得税费用		-2,562,580.71	-163,466.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74,210.95	2,112,276.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74,210.95	2,112,276.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74,210.95	2,112,276.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128,179.27	42,298,772.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注释 44	2,963,580.04	2,818,72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91,759.31	45,117,495.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15,409.00	11,603,701.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73,960.37	10,949,60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0,735.99	628,799.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注释 44	11,243,831.27	12,508,05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93,936.63	35,690,15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7,822.68	9,427,33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769.91	44,55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69.91	44,55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46,268.92	23,680,12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6,65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2,918.92	23,680,12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1,149.01	-23,635,56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60,000.00	43,0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注释 44	30,225,235.00	31,3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585,235.00	74,42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94,022.95	36,998,095.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8,273.95	2,936,440.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注释 44	32,854,587.12	17,971,72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876,884.02	57,906,26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649.02	16,518,734.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024.65	2,310,508.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6,269.97	1,325,761.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1,294.62	3,636,269.97

法定代表人：丁小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跃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351,804.07	48,030,42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3,384.61	2,818,36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15,188.68	50,848,794.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22,847.09	19,740,219.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45,081.51	10,675,604.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0,607.82	386,85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2,596.45	11,931,62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41,132.87	42,734,30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4,055.81	8,114,49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769.91	42,32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69.91	42,32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24,546.61	23,650,12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6,65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21,196.61	23,650,12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9,426.70	-23,607,796.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800,000.00	32,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25,235.00	31,3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25,235.00	63,46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14,785.82	25,671,428.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6,994.70	2,208,06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54,587.12	17,971,72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76,367.64	45,851,22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1,132.64	17,613,778.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496.47	2,120,475.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4,274.79	1,313,799.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7,771.26	3,434,274.7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500,000.00				12,334,321.45				3,750,749.40		16,615,494.31	29,642.62	76,230,207.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500,000.00				12,334,321.45				3,750,749.40		16,615,494.31	29,642.62	76,230,207.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00,000.00						-12,607,199.22	0.02	-2,107,199.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607,199.22	0.02	-12,607,199.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00,000.00								10,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500,000.00								10,5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500,000.00			22,834,321.45			3,750,749.40		4,008,295.09	29,642.64	74,123,008.58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500,000.00				12,334,321.45				3,539,521.72		14,430,757.26	29,642.52	73,834,24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500,000.00	-	-		12,334,321.45	-	-	-	3,539,521.72		14,430,757.26	29,642.52	73,834,24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11,227.68		2,184,737.05	0.10	2,395,964.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5,964.73	0.10	2,395,964.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

益的金额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11,227.68	-211,227.6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227.68	-211,227.6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500,000.00	-	-	-	12,334,321.45	-	-	-	3,750,749.40	16,615,494.31	29,642.62		76,230,207.78

法定代表人：丁小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跃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500,000.00				11,701,844.34				3,644,702.14		14,452,062.88	73,298,60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500,000.00				11,701,844.34				3,644,702.14		14,452,062.88	73,298,609.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00,000.00						-11,874,210.95	-1,374,21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74,210.95	-11,874,21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00,000.00							10,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500,000.00							10,5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500,000.00			22,201,844.34				3,644,702.14		2,577,851.93	71,924,398.41

项目	2024 年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500,000.00				11,701,844.34				3,433,474.46		12,551,013.74	71,186,332.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500,000.00	-	-	-	11,701,844.34	-	-	-	3,433,474.46		12,551,013.74	71,186,332.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11,227.68		1,901,049.14	2,112,276.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2,276.82	2,112,276.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11,227.68		-211,227.68	-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227.68		-211,227.6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500,000.00	-	-	-	11,701,844.34	-	-	-	3,644,702.14		14,452,062.88	73,298,609.36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700742918670E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350 万股，注册资本为 4,35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4,242,5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9,257,500 股。注册地址：浙江省兰溪市灵洞乡龚塘村，总部地址：浙江省兰溪市灵洞乡龚塘村，法定代表人：丁小富。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经营范围为：混凝土外加剂及相关系列产品、特种砂浆、砼结构构件、非压力水泥制品、水泥机械设备配件的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防火材料、防水材料（以上项目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购销。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矿物掺合料、特种砂浆，提供的主要劳务为工业危险废物受托处理。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 15% 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公司将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资产总额 10% 的联营企业认定为重要联营企业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

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采用与处置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

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

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

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

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

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

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 收 票 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十一)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进行计算。

(十二)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九）。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低风险信用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融资租赁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进行计算。

(十四) 存货

1. 存货的确认条件

在满足存货定义的基础上，持有的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

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十六)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

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剩余股权投资如果满足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本公司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同时，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

的必要支出，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20	5	4.75-11.8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根据不同情况分别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

当期损益。

(十九)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二)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需要符合无形资产的上述定义，同时还需要同时满足下列确认条件：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依据法律法规
排污权	2-5	依据可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内部数据资源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

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矿物掺合料、特种砂浆、商品混凝土的生产与销售和工业危险废物的受托处理。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已经签订销售合同或类似协议，在产品发出并取得经客户收货确认单据的时点予以确认收入；工业废物受托处理收入确认时点：已经签订工业废物处置合同或类似协议，在工业废物处理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后确认收入。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6%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所得税

① 优惠税负及批文

2024 年 12 月 6 日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本公司本年度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小型微利企业政策文件》的相关规定，兰溪合力海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合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36.56	1,116.56
银行存款	3,800,558.06	3,629,733.70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0	2,005,419.71
合计	5,801,294.62	5,636,269.97

货币资金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821,241.61	100,000.00
合计	6,821,241.61	1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87,241.61
合计		6,787,241.61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2,564,239.91	10,272,017.49
1-2年	85,322.00	
小计	12,649,561.91	10,272,017.49
减: 坏账准备	636,744.21	513,600.87
合计	12,012,817.70	9,758,416.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12,649,561.91	100.00	636,744.21	5.03	12,012,817.70
合计	12,649,561.91	100.00	636,744.21	5.03	12,012,817.70

续: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10,272,017.49	100.00	513,600.87	5.00	9,758,416.62
合计	10,272,017.49	100.00	513,600.87	5.00	9,758,416.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564,239.91	628,212.01	5.00
1-2年	85,322.00	8,532.20	10.00
合计	12,649,561.91	636,744.21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513,600.87	123,143.34				636,744.21
合计	513,600.87	123,143.34				636,744.2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龙泉市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2,278,017.00		2,278,017.00	18.01	113,900.85
新昌县环新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868,396.40		1,868,396.40	14.77	93,419.82
浙江惠禾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82,402.00		1,782,402.00	14.09	89,120.10
嘉兴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674,890.20		1,674,890.20	13.24	83,744.51
温州市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瓯海分公司	1,214,817.60		1,214,817.60	9.60	60,740.88
合计	8,818,523.20		8,818,523.20	69.71	440,926.16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78,211.96	79,037.55
合计	78,211.96	79,037.5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24,899.62	
合计	2,424,899.62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5,875.87	85.51	714,973.82	93.43
1至2年			7,101.90	0.93
2至3年	6,921.90	2.00	43,200.00	5.64
3年以上	43,200.00	12.49		
合计	345,997.77	100.00	765,275.72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	---------------	----	---------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杭州赛班展览有限公司	43,200.00	三年以上	尚未履约
合计	43,200.00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9,721.44	28.82	一年以内	尚未履约
杭州赛班展览有限公司	43,200.00	12.49	三年以上	尚未履约
苏州鑫博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484.80	10.54	一年以内	尚未履约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金华石油分公司	27,908.31	8.07	一年以内	尚未履约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2,865.36	6.61	一年以内	尚未履约
合计	230,179.91	66.53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37,842.91	2,466,491.60
合计	3,137,842.91	2,466,491.60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800,039.70	2,179,728.00
1-2年	1,434,728.00	300,000.00
小计	3,234,767.70	2,479,728.00
减: 坏账准备	96,924.79	13,236.40
合计	3,137,842.91	2,466,491.6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售后回租租赁保证金	1,515,000.00	2,215,000.00
其他保证金	507,828.00	259,728.00
应收暂付款		5,000.00
押金	5,000.00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	1,000.00	
借款	1,205,939.70	
小计	3,234,767.70	2,479,728.00
减：坏账准备	96,924.79	13,236.40
合计	3,137,842.91	2,466,491.6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低风险信用组合	1,516,000.00	46.87			1,516,000.00
账龄组合	1,718,767.70	53.13	96,924.79	5.64	476,200.20
合计	3,234,767.70	100.00	96,924.79	5.64	1,992,200.20

续：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低风险信用组合	2,215,000.00	89.32			2,215,000.00
账龄组合	264,728.00	10.68	13,236.40	5.00	251,491.60
合计	2,479,728.00	100.00	13,236.40	5.00	2,466,491.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信用组合	1,516,000.00		
账龄组合	1,718,767.70	96,924.79	5.64
合计	3,234,767.70	96,924.79	5.6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236.40			13,236.40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3,688.39			83,688.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6,924.79			96,924.7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低风险信用组合						
账龄组合	13,236.40	83,688.39				96,924.79
合计	13,236.40	83,688.39				96,924.7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丁小富	借款	1,205,939.70	1 年以下	37.28	60,296.99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975,000.00	1 至 2 年	30.14	
仲利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下	9.27	
诸暨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294,828.00	1 年以下、1 至 2 年	9.11	23,227.80
江苏裕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	1 至 2 年	6.18	
合计		2,975,767.70		91.99	83,524.79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0,271.25		1,030,271.25	1,338,930.07		1,338,930.07
库存商品	793,447.26		793,447.26	703,526.69		703,526.69
合计	1,823,718.51		1,823,718.51	2,042,456.76		2,042,456.76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483,973.97	3,174,373.82
增值税留抵税额	2,497,200.75	
合计	3,981,174.72	3,174,373.82

注释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4年 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800,266.45				-2,800,266.45	
小计	2,800,266.45				-2,800,266.45	
合计	2,800,266.45				-2,800,266.4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账 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小计						
合计						

注释10. 固定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36,646,534.18	147,992,083.74
合计	136,646,534.18	147,992,083.74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年12月31日	29,474,075.98	151,612,582.73	1,346,542.19	732,595.46	183,165,796.3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5,039.38	2,461,570.47	159,115.04	55,840.00	4,821,564.89
购置		613,442.63	159,115.04	55,840.00	828,397.67
在建工程转入	2,145,039.38	1,848,127.84			3,993,16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445,069.15	154,044.04	599,113.19
处置或报废			445,069.15	154,044.04	599,113.19
4. 2025年12月31日	31,619,115.36	154,074,153.20	1,060,588.08	634,391.42	187,388,248.06
二. 累计折旧					
1. 2024年12月31日	9,109,399.12	24,676,426.90	1,000,667.93	387,218.67	35,173,712.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6,663.80	13,866,514.95	190,537.10	83,678.12	16,107,393.97
重分类					
本期计提	1,966,663.80	13,866,514.95	190,537.10	83,678.12	16,107,393.97
3. 本期减少金额			393,050.55	146,342.16	539,392.71
处置或报废			393,050.55	146,342.16	539,392.71
4. 2025年12月31日	11,076,062.92	38,542,941.85	798,154.48	324,554.63	50,741,713.88
三. 减值准备					
1. 2024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重分类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5年12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5年12月31日	20,543,052.44	115,531,211.35	262,433.60	309,836.79	136,646,534.18
2. 2024年12月31日	20,364,676.86	126,936,155.83	345,874.26	345,376.79	147,992,083.74

2.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本期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66,348,501.21 元。

期末已有原值 4,797,337.65 元、累计折旧 3,748,526.49 元、净值 1,048,811.16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 283,185.84 元、累计折旧 269,026.80 元、净值 14,159.04 元的运输工具和原值 61,267,977.72 元、累计折旧 13,741,441.98 元、净值 47,526,535.74 元的机器设备用于抵押。

注释11. 在建工程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3,716,650.83	3,130,502.73
合计	13,716,650.83	3,130,502.73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装修	1,348,373.93		1,348,373.93	1,260,473.39		1,260,473.39
工业盐仓库				1,607,741.42		1,607,741.42
食堂装修				262,287.92		262,287.92
转子称技改	109,441.79		109,441.79			
1.2万吨/年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利用工艺技改	11,957,224.33		11,957,224.33			
飞灰打散除杂系统技改	301,610.78		301,610.78			
合计	13,716,650.83		13,716,650.83	3,130,502.73		3,130,502.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办公楼装修	1,260,473.39	87,900.54			1,348,373.93
工业盐仓库	1,607,741.42	537,297.96	2,145,039.38		
1.2万吨/年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利用工艺技改		11,957,224.33			11,957,224.33
合计	2,868,214.81	13,182,422.83	2,145,039.38		13,305,598.26

注释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年12月31日	3,102,320.64	1,102,160.55	4,204,481.19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企业合并减少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合计
4. 2025年12月31日	3,102,320.64	1,102,160.55	4,204,481.19
二. 累计摊销			
1. 2024年12月31日	904,806.70	453,372.96	1,358,179.66
2. 本期增加金额	75,613.64	252,743.08	328,356.72
本期计提	75,613.64	252,743.08	328,356.72
3. 本期减少金额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5年12月31日	980,420.34	706,116.04	1,686,536.38
三. 减值准备			
1. 2024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5年12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5年12月31日	2,121,900.30	396,044.51	2,517,944.81
2. 2024年12月31日	2,197,513.94	648,787.59	2,846,301.53

2. 无形资产说明

(1) 期末用于担保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102,320.64 元；该土地使用权累计摊销额为人民币 980,420.34 元；该土地使用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2,121,900.30 元。

注释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25年12月31日
化验室改造	876,889.97		109,611.24	767,278.73
林地使用权	153,400.02		47,199.96	106,200.06
办公楼装修	2,176,656.12			2,176,656.12
食堂装修		446,153.92		446,153.92
合计	3,206,946.11	446,153.92	156,811.20	3,496,288.83

注释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34,544,755.36	5,181,713.30	17,750,702.06	2,662,605.31
信用减值准备	733,669.00	110,062.85	513,600.87	77,040.13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益性捐赠支出超额	70,000.00	10,500.00		
合计	35,348,424.36	5,302,276.15	18,264,302.93	2,739,645.4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236.40
可抵扣亏损	3,729,363.94	1,902,418.23
合计	3,729,363.94	1,915,654.6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备注
2025		1,901,904.68	
2026	270.16	270.16	
2027	243.39	243.39	
2028			
2029			
2030	203,646.16		
合计	204,159.71	1,902,418.23	

注释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30,433.32		530,433.32
合计				530,433.32		530,433.32

注释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5,520,000.00	1,000,000.00
抵押借款	12,040,000.00	9,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7,000,000.00	9,990,000.00
保证借款	10,300,000.00	18,270,000.00
质押借款	2,9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7,485.18	52,897.16
合计	37,807,485.18	38,312,897.16

注释17. 应付票据

种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注释18. 应付账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1,253,073.38	14,419,556.29
1至2年	3,429,857.65	3,920,183.07
2至3年	1,168,758.46	1,820,284.23
3年以上	672,469.31	110,661.69
合计	26,524,158.80	20,270,685.28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江苏龙鑫远达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00	货款尚未结算
金华市惠易泽贸易有限公司	509,870.91	货款尚未结算
浙江东晖化工有限公司	417,175.00	货款尚未结算
浙江海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货款尚未结算
浙江三加亿贸易有限公司	578,056.56	货款尚未结算
合计	3,185,102.47	

注释19.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75,549.74	2,973,236.33
合计	175,549.74	2,973,236.33

注释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035,969.48	10,891,773.65	10,675,961.87	1,251,781.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8,822.10	908,822.10	
合计	1,035,969.48	11,800,595.75	11,584,783.97	1,251,781.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5,969.48	10,273,947.69	10,058,135.91	1,251,781.26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603,017.96	603,017.9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03,891.05	403,891.05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199,126.91	199,126.91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14,808.00	14,80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035,969.48	10,891,773.65	10,675,961.87	1,251,781.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881,155.14	881,155.14	
失业保险费		27,666.96	27,666.96	
合计		908,822.10	908,822.10	

注释2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28,467.01	71,848.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68	175.09
企业所得税	23,324.77	28,013.87
印花税	13,623.21	10,112.76
教育费附加	623.05	525.28
地方教育附加	415.37	350.1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122.88	16,299.28
房产税	160,861.29	130,727.82
土地使用税	111,312.00	69,450.00
环境保护税	439.62	436.20
合计	566,396.88	327,938.62

注释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45,000.00	145,000.00
合计	145,000.00	145,000.00

(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145,000.00	145,000.00
合计	145,000.00	145,000.00

注释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28,896.34	11,304,984.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931,605.30	12,398,413.71
合计	19,760,501.64	23,703,398.37

注释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15,398.68	194,343.05
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6,787,241.61	100,000.00
合计	6,802,640.29	294,343.05

注释25.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14,285.65	4,861,904.81
保证借款	6,000,000.00	3,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8,896.39	43,079.7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28,896.34	11,304,984.66
合计	13,314,285.70	6,599,999.94

注释2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30,122,130.00	28,372,939.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79,338.17	2,599,699.94
小计	27,142,791.83	25,773,239.0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5,931,605.30	12,398,413.71
合计	11,211,186.53	13,374,825.35

注释27. 股本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25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500,000.00						43,500,000.00

注释28. 资本公积**1. 资本公积情况**

项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12,334,321.45	10,500,000.00		22,834,321.45
合计	12,334,321.45	10,500,000.00		22,834,321.45

2. 资本公积说明

注：合力海科与张志华、于荣军、何花、江苏霖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霖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原告”）签订了相关资产购买协议，依据有资质的评估机构以2023年5月31日为审计和评估基准日有关江苏永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吉环保”）的评估情况，拟以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05亿元人民币的交易对价收购五原告持有的永吉环保70%股权。协议签署后，合力海科按约定支付了诚意金1050万元。因永吉环保的股权存在质押以及注册资本未实缴完毕等问题，双方签署的相关资产购买协议实际无法完成。2024年1月，双方就是否继续完成收购事宜进行了协商，双方约定以2023年12月31日为审计和评估基准日，重新商定合同内容，为表诚意，合力海科再次向五原告支付了200万元诚意金。截止2024年6月30日，双方仍未就收购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合力海科与五原告进行诉讼，一审判决合力海科向张志华、于荣军、何花、江苏霖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霖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的诚意金1050万元不再退还。诉讼前期向永吉环保股东方支付的1250万元意向金均系丁小富个人自筹后支付，丁小富向本公司承诺，意向金损失将由其本人承担，不向本公司进行追偿。公司管理层将法定代表人丁小富个人自筹后支付的意向金105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意向金损失计入公司营业外支出。

注释29.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750,749.40			3,750,749.40
合计	3,750,749.40			3,750,749.40

注释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年	2024年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15,494.31	14,430,757.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615,494.31	14,430,757.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07,199.22	2,395,964.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1,227.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08,295.09	16,615,494.31

注释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	--------	--------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107,624.00	61,129,747.92	49,313,118.16	30,525,783.44
其他业务	394,246.90	247,721.03	37,785.39	
合计	79,501,870.90	61,377,468.95	49,350,903.55	30,525,783.44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矿物掺合料	11,690,439.50	10,631,250.88	4,029,481.98	3,309,938.06
工业废物受托处理收入	65,416,183.01	48,810,282.33	43,026,324.03	25,184,132.88
副产工业盐	279,872.57			
特种砂浆	1,458,056.40	1,448,598.11	2,257,312.15	2,031,712.50
粉煤灰	263,072.52	239,616.60		
合计	79,107,624.00	61,129,747.92	49,313,118.16	30,525,783.44

3.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提供劳务	其它	合计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085,687.89	65,416,183.01		79,501,870.90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七）。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公司均为中国境内销售，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注释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1.98	814.92
印花税	39,486.15	31,418.53
土地使用税	153,174.00	111,312.00
房产税	190,994.76	155,514.38
教育费附加	9,727.41	2,444.75
地方教育附加	6,484.94	1,629.83
其他	1,758.78	1,744.80
合计	405,388.02	304,879.21

注释33.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33,406.47	108,148.85
业务招待费		29,650.00
办公费	1,000.00	3,140.12
其他	54,200.00	15,029.42
合计	188,606.47	155,968.39

注释34.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3,372,048.29	2,769,721.22
办公费	682,346.50	427,249.40
折旧和摊销	695,646.43	989,929.98
咨询费	3,882,102.85	2,432,783.89
业务招待费	623,596.81	411,336.46
交通差旅费	251,177.75	178,347.84
物料消耗	54,063.65	25,060.29
其他	112,392.54	70,324.88
停工损失		357,215.91
租赁费	22,680.00	
合计	9,696,054.82	7,661,969.87

注释35.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339,127.07	1,600,553.53
物料消耗	1,655,857.85	2,393,581.27
折旧和摊销	229,389.78	221,452.03
委外研发费用	570,700.89	559,354.93
其他	150,307.26	32,470.08
合计	4,945,382.85	4,807,411.84

注释36.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2,813,234.75	2,951,401.36
减：利息收入	19,489.33	11,309.17
未确认融资费用	1,874,156.40	
银行手续费	16,250.70	6,491.93
担保费	99,500.00	104,589.32
合计	4,783,652.52	3,051,173.44

注释37.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277,000.00	404,000.00
合计	277,000.00	404,000.0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一）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注释38.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00,266.45	-1,486,875.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1,733.12
合计	-2,800,266.45	-1,498,608.73

注释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3,143.34	393,201.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3,688.39	-5,815.7
合计	-206,831.73	387,386.02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2,049.43	-10,818.91
合计	42,049.43	-10,818.91

注释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注释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0,000.00	91,000.00	7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	6,736.77	2,181.58	6,736.77
罚款滞纳金支出	5,000.00	17,940.90	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1.59	
其他	10,5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10,581,736.77	111,674.07	10,581,736.77

注释4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61.66	31,503.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62,630.71	-163,466.63
合计	-2,557,269.05	-131,963.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度
利润总额	-15,164,468.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9,616.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41.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685,510.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8,448.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2,557,269.05

注释4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199.63	11,309.17
政府补助	277,000.00	404,000.00
保证金	2,676,380.41	2,350,000.00
其他		53,414.04
合计	2,963,580.04	2,818,723.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保证金款项	1,534,056.78	3,961,400.00
支付的期间费用	8,680,639.53	8,189,313.05
捐赠支出	70,000.00	91,000.00
赔偿、罚款、滞纳金	11,736.77	17,940.90
支付其他	947,398.19	248,401.52
合计	11,243,831.27	12,508,055.4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关联方款项	1,196,65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到拆借款	14,800,000.00	3,570,000.00
融资租赁租金及服务费	15,425,235.00	27,795,000.00
合计	30,225,235.00	31,365,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融资租赁租金及服务费	17,959,587.12	11,601,140.12
支付拆借款	14,800,000.00	6,266,000.00
财务担保费	95,000.00	104,589.32
合计	32,854,587.12	17,971,729.44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8,312,897.16	37,760,000.00	47,485.18	38,312,897.16		37,807,485.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04,984.66		19,760,501.64	11,304,984.66		19,760,501.64
长期借款	6,599,999.94	10,600,000.00		85,714.29	799,999.95	16,314,285.70
长期应付款	25,773,239.06	15,971,500.00			18,098,984.00	23,645,755.06
合计	81,991,120.82	64,331,500.00	19,807,986.82	49,703,596.11	18,898,983.95	97,528,027.58

注释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净利润	-12,607,199.20	2,395,964.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06,831.73	-387,38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107,393.97	9,454,741.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28,356.72	347,622.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811.20	428,89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2,049.43	10,818.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93,140.65	3,055,990.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0,266.45	1,498,608.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2,630.71	-163,46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738.25	-192,738.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31,531.00	-2,558,588.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29,694.05	-4,463,122.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7,822.68	9,427,337.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01,294.62	3,636,269.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36,269.97	1,325,761.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024.65	2,310,508.2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3,801,294.62	3,636,269.97
其中：库存现金	736.56	1,116.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00,558.06	3,629,733.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419.7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1,294.62	3,636,269.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2,000,000.00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使用受限。

注释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61,551,163.56	47,540,694.78	其他金融机构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4,797,337.65	1,048,811.17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102,320.64	2,121,900.30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71,450,821.85	52,711,406.25	

六、 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职工薪酬	2,339,127.07	1,600,553.53
物料消耗	1,655,857.85	2,393,581.27
折旧和摊销	229,389.78	221,452.03
委外研发费用	570,700.89	559,354.93
其他	150,307.26	32,470.08
合计	4,945,382.85	4,807,411.8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945,382.85	4,807,411.84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浙江兰溪	浙江兰溪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博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浙江兰溪	浙江兰溪	制造业	93.75		设立
杭州合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浙江兰溪	浙江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5.00		权益法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00,266.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23,426.49	-1,486,875.6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23,426.49	-1,486,875.61

八、 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兰溪市科技局奖励	18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兰溪市场监督管理局奖励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方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科研经费	97,000.00		与收益相关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融资租赁款、以及基金、理财产品，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3,621,241.61	
应收账款	12,012,817.70	636,744.21
其他应收款	1,992,200.20	36,627.80
合计	17,626,259.51	673,372.01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2,027.43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1,523.43 万元。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7,807,485.18				37,807,485.18
应付票据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账款	20,878,273.38	3,429,857.65	1,168,758.46	672,469.30	26,149,358.80
其他应付款				145,000.00	145,000.00
一年内非流动负债	16,760,501.64				16,760,501.64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3,314,285.70	10,000,000.00		13,314,285.70
长期应付款	18,075,484.00	11,035,646.00	1,011,000.00		30,122,130.00
合计	97,521,744.20	17,779,789.35	12,179,758.46	817,469.30	128,298,761.32

3.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1层次	第2层次	第3层次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应收款项融资			78,211.96	78,211.9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合计			78,211.96	78,211.96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

定性及定量信息

1. 估值技术、输入值说明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自然人姓名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丁小富	浙江金华	石膏、水泥制品及 类似制品制造	4,350.00	44.54	44.54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丁小富，直接持有本公司 44.5402% 的股份。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丁梦超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小富之女
樊泽鹏	职工代表监事
潘志纲	董事
杨辉	监事会主席
詹树林	董事
樊先平	董事
杨跃华	财务负责人
柴谢民	监事
丁春富	董事
兰溪市合固建材经营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小富之女控制的企业
苏州纳固新材料有限公司	杨辉控制的企业
集纳（温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杨辉控制的企业
四川汇东之江材料技术应用有限责任公司	杨辉控制的企业
杭州格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杨辉控制的企业
自贡格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杨辉控制的企业
浙江灿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杨辉任董事的企业
杭州纳琪达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杨辉任董事的企业
紫晶电子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樊先平任董事的企业

(四)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	--------	---------	---------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1,430.09	170,179.40
合计		171,430.09	170,179.40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丁小富	2,000,000.00	2024-04-14	2025-04-10	否
合计		2,500,000.00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丁小富、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0,000.00	2025-04-15	2026-04-15	否
丁小富、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5-04-15	2026-04-15	否
丁小富、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5-04-15	2026-04-14	否
丁小富、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2,900,000.00	2025-04-30	2026-04-24	否
丁小富、丁梦超	1,450,000.00	2025-10-24	2026-10-19	否
丁小富、丁梦超	400,000.00	2025-10-24	2026-10-19	否
丁小富、丁梦超	4,150,000.00	2025-10-24	2026-10-19	否
丁小富	4,800,000.00	2025-04-22	2026-04-20	否
丁小富、丁梦超	10,000,000.00	2025-09-10	2028-08-20	否
丁小富	3,000,000.00	2023-06-09	2026-06-08	否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4-08-28	2027-08-22	否
合计	36,800,000.00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2.20 万	96.60 万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丁小富	1,205,939.7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7,815.72	14,099.72
其他应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6年2月，本公司出售所持参股公司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15%股权，转让价款为4,473,294.77元，受让方为兰溪市兰城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股权。该事项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不影响2025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数据。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2,564,239.91	10,272,017.49
1-2年	85,322.00	
小计	12,649,561.91	10,272,017.49
减：坏账准备	636,744.21	513,600.87
合计	12,012,817.70	9,758,416.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12,649,561.91	100.00	636,744.21	5.03	12,012,817.70
合计	12,649,561.91	100.00	636,744.21	5.03	12,012,817.70

续：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10,272,017.49	100.00	513,600.87	5.00	9,758,416.62
合计	10,272,017.49	100.00	513,600.87	5.00	9,758,416.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564,239.91	628,212.01	5.00
1-2年	85,322.00	8,532.20	10.00
合计	12,649,561.91	636,744.2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513,600.87	123,143.34				636,744.21
合计	513,600.87	123,143.34				636,744.2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龙泉市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2,278,017.00		2,278,017.00	18.01	113,900.85
新昌县环新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868,396.40		1,868,396.40	14.77	93,419.82
浙江惠禾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82,402.00		1,782,402.00	14.09	89,120.10
嘉兴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674,890.20		1,674,890.20	13.24	83,744.51
温州市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瓯海分公司	1,214,817.60		1,214,817.60	9.60	60,740.88
合计	8,818,523.20		8,818,523.20	69.71	440,926.16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132,092.91	2,466,491.60
合计	3,132,092.91	2,466,491.60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15,000.00	2,215,000.00
应收暂付款		5,000.00
其他保证金	507,828.00	259,728.00
借款	1,205,939.70	
小计	3,228,767.70	2,479,728.00
减：坏账准备	96,674.79	13,236.40
合计	3,132,092.91	2,466,491.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1,713,767.70	53.08	96,674.79	5.64	1,617,092.91
低风险信用组合	1,515,000.00	46.92			1,515,000.00
合计	3,228,767.70	100.00	96,674.79	5.64	3,132,092.91

续：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264,728.00	10.68	13,236.40	5.00	251,491.60
低风险信用组合	2,215,000.00	89.32			2,215,000.00
合计	2,479,728.00	100.00	13,236.40	5.00	2,466,491.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88,100.00	14,405.00	5.00
1-2年	219,728.00	21,972.80	10.00
合计	507,828.00	36,377.80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236.40			13,236.4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3,438.39			83,438.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6,674.79			96,674.7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丁小富	借款	1,205,939.70	1 年以下	37.28	60,296.99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975,000.00	1 至 2 年	30.20	
仲利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下	9.29	
诸暨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294,828.00	1 年以下、1 至 2 年	9.13	23,227.80
江苏裕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	1 至 2 年	6.19	
合计		2,975,767.70		92.16	83,524.79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929,700.00	3,569,269.67	15,360,430.33	18,629,700.00	3,569,269.67	15,060,430.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23,426.49		2,123,426.49
合计	18,929,700.00	3,569,269.67	15,360,430.33	20,753,126.49	3,569,269.67	17,183,856.8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 价值）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兰溪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9,254,700.00				9,254,700.00		
浙江博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75,000.00	3,569,269.67			9,375,000.00		3,569,269.67

被投资单位	2024年 12月31日（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账面 价值）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杭州合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569,269.67				3,569,269.67		
合计	15,060,430.33	3,569,269.67	300,000.00		15,360,430.33		3,569,269.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123,426.49				-2,123,426.49	
小计	2,123,426.49				-2,123,426.49	
合计	2,123,426.49				-2,123,426.4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浙江城投合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小计						
合计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107,624.00	62,188,936.58	49,313,118.16	32,099,119.99
其他业务	13,088.14	12,987.79	37,785.39	
合计	79,120,712.14	62,201,924.37	49,350,903.55	32,099,119.99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23,426.49	-1,486,875.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1,733.12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049.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500,000.00	永吉股权收购投资损失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736.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7,642.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725,044.7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4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5	-0.09	-0.09

浙江合力海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049.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736.7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262,687.3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537,642.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725,044.7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